



太湖流域及东南诸河

TAIHU BASIN & SOUTHEAST RIVERS
WATER RESOURCES BULLETIN 水资源公报

编制说明

1.《2025太湖流域及东南诸河水资源公报》（以下简称《公报》）中涉及的流域性数据是现有设施监测统计分析结果，均暂未包括台湾省的相关数据。

2.《公报》中多年平均值除特殊说明外均采用1956–2016年水文系列平均值。

3.《公报》太湖流域水位采用镇江吴淞高程系统。

4.《公报》涉及定义如下：

（1）地表水资源量：河流、湖泊、冰川等地表水体逐年更新的动态水量，即当地天然河川径流量。

（2）地下水资源量：地下饱和含水层逐年更新的动态水量，即降水和地表水入渗对地下水的补给量。

（3）水资源总量：当地降水形成的地表和地下产水总量，即地表径流量与降水入渗补给量之和。

（4）供水量：各种水源提供的包括输水损失在内的水量之和，包括地表水源、地下水源和非常规水源供水量。地表水源供水量指地表水工程的取水量；地下水源供水量指水井工程的开采量；非常规水源指经处理后可以利用或在一定条件下可直接利用的再生水、集蓄雨水、海水淡化水、微咸水和矿坑(井)水等。直接利用的海水另行统计，不计入供水量中。

（5）用水量：各类河道外用水户取用的包括输水损失在内的毛用水量之和，按生活用水、工业用水、农业用水和人工生态环境补水四大类用户统计，不包括海水直接利用量以及水力发电、航运等河道内用水量。生活用水包括居民生活用水和公共设施用水（含第三产业及建筑业等用水）；工业用水指工矿企业用



于生产活动的水量，包括主要生产用水、辅助生产用水（如机修、运输、空压站等）和附属生产用水（如绿化、办公室、浴室、食堂、厕所、保健站等），按新水取用量计，不包括企业内部的重复利用水量；农业用水包括耕地和林地、园地、牧草地灌溉用水，鱼塘补水及畜禽用水；人工生态环境补水包括城乡环境用水以及具有人工补水工程和明确补水目标的河湖、湿地补水等，不包括降水、径流自然满足的水量。用水量也可按照居民生活用水、生产用水和人工生态环境补水三大类统计，其中生产用水划分为第一产业用水、第二产业用水和第三产业用水。

（6）考核口径用水量：用水总量按照全国水资源公报口径核算，并扣除河湖生态补水量、98.5%的火（核）电直流冷却用水量。

（7）用水消耗量：在输水、用水过程中，通过蒸腾蒸发、土壤吸收、产品吸附和居民、牲畜饮用等多种途径消耗掉，并且不能回归到地表水体和地下含水层的水量。

（8）耗水率：用水消耗量占用水量的百分比。

5.《公报》由水利部太湖流域管理局（以下简称太湖局）组织编制，参加编制的单位包括太湖流域及东南诸河江苏、浙江、上海、福建、安徽、江西省（市）水利（水务）厅（局）。

6.《公报》涉及的数据主要由江苏、浙江、上海、福建、安徽、江西省（市）水利（水务）厅（局）组织提供。

太湖流域及东南诸河水资源分区图





目录 Contents

综述	01
第一部分 太湖流域	03
一、水资源量	03
二、蓄水动态	07
三、水资源开发利用	08
四、用水指标	12
第二部分 东南诸河区	13
一、水资源量	13
二、蓄水动态	16
三、水资源开发利用	17
四、用水指标	20
第三部分 重要水事	21
附图	24



综 述

太湖流域及东南诸河（以下简称流域片）包括江苏省苏南大部分地区、上海市大陆部分、浙江省（除鄞阳湖水系以外）、福建省（除韩江流域外）、安徽省黄山市及宣城市的部分地区、江西省上饶市的部分地区，总面积24.6万平方公里。流域片长三角区域总面积13.5万平方公里，占长三角区域总面积（江苏、浙江、上海、安徽三省一市面积之和）的37.8%；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以下简称一体化示范区）位于太湖流域下游，包括上海市青浦区、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面积2413平方公里（含水域面积约350平方公里）。

2025年流域片总人口16120万人，占全国总人口的11.5%；地区生产总值269837亿元，占全国GDP的19.2%；人均GDP16.7万元。其中太湖流域总人口6888万人，占全国总人口的4.9%；地区生产总值142418亿元，占全国GDP的10.2%；人均GDP20.7万元，是全国人均GDP的2.1倍。一体化示范区总人口353万人，地区生产总值5716亿元，人均GDP16.2万元。

2025年流域片年降水量1438毫米，比多年平均偏少10.7%。其中太湖流域年降水量1133毫米，比多年平均偏少6.0%。

2025年流域片地表水资源量1648.9亿立方米，比多年平均偏少24.5%，其中太湖流域159.3亿立方米，比多年平均偏少8.8%；流域片地下水资源量433.1亿立方米，其中太湖流域41.6亿立方米；流域片水资源总量1677.8亿立方米，比多年平均偏少24.0%，其中太湖流域175.6亿立方米，比多年平均偏少6.7%。

2025年太湖流域沿长江口门（不含黄浦江）引水189.6亿立方米，排水81.2亿立方米；沿钱塘江口门引水9.4亿立方米，排水22.0亿立方米；环太湖河道出入太湖水量分别为100.0亿立方米、115.9亿立方米。

2025年流域片有大中型水库418座，年末蓄水总量307.9亿立方米，比年初减少36.7亿立方米。其中太湖流域29座大中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4.5亿立方米，比年初减少1.2亿立方米。

2025年流域片供水总量638.3亿立方米，比上年减少0.1%，其中地表水源供水617.9亿立方米。其中太湖流域供水总量347.0亿立方米（含一体化示范区12.7亿立方米），比上年增加0.4%。

2025年流域片用水总量638.3亿立方米，比上年减少0.1%，其中居民生活、农业、工业用水量分别为88.5亿立方米、204.3亿立方米、269.4亿立方米。其中太湖流域用水总量347.0亿立方米（含一体化示范区12.7亿立方米），比上年增加0.4%。按考核口径，2025年流域片用水总量为506.7亿立方米，其中太湖流域235.8亿立方米。

2025年流域片用水消耗总量232.0亿立方米，平均耗水率36.3%。其中太湖流域用水消耗总量80.2亿立方米，平均耗水率23.1%。

2025年流域片人均综合用水量396立方米，万元国内生产总值（当年价）用水量24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当年价）用水量31立方米，人均居民生活用水量150升/日，耕地灌溉亩均用水量453立方米。其中太湖流域人均综合用水量504立方米，万元国内生产总值（当年价）用水量24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当年价）用水量48立方米，人均居民生活用水量152升/日，耕地灌溉亩均用水量472立方米。

2025年流域片长三角区域总人口12080万人，地区生产总值211650亿元，分别占长三角区域的50.8%、61.1%，人均GDP17.5万元，是长三角区域人均GDP的1.2倍；流域片长三角区域用水总量482.4亿立方米，占长三角区域用水总量的42.0%。





一、水资源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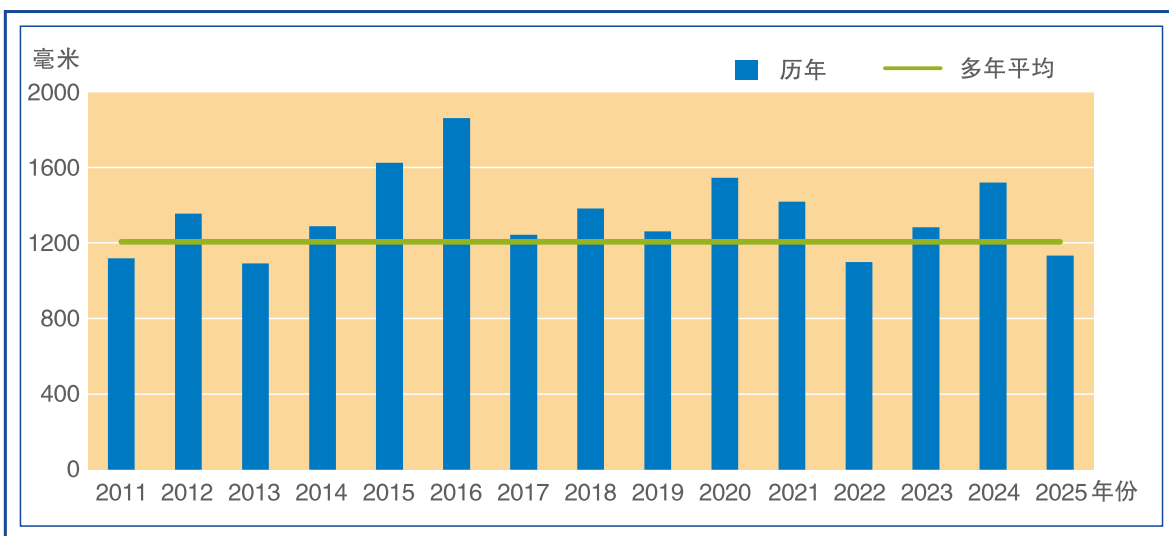
(一) 降水量

2025年太湖流域年降水量1133毫米^①，折合降水总量420.4亿立方米，比多年平均偏少6.0%，年降水频率约62%。

2025年汛期太湖流域降水量912毫米，较多年平均^②偏多21.1%。

2025年太湖流域降水量与上年及多年平均比较

分 区	降水量 (毫米)	降水总量 (亿立方米)	多年平均降水总量 (亿立方米)	较上年减少 (%)	较多年平均减少 (%)
江苏省	1036	200.0	218.7	29.0	8.5
浙江省	1285	159.2	166.4	19.7	4.4
上海市	1133	58.7	59.3	26.5	1.0
安徽省	1136	2.5	3.0	34.9	15.6
太湖流域	1133	420.4	447.4	25.4	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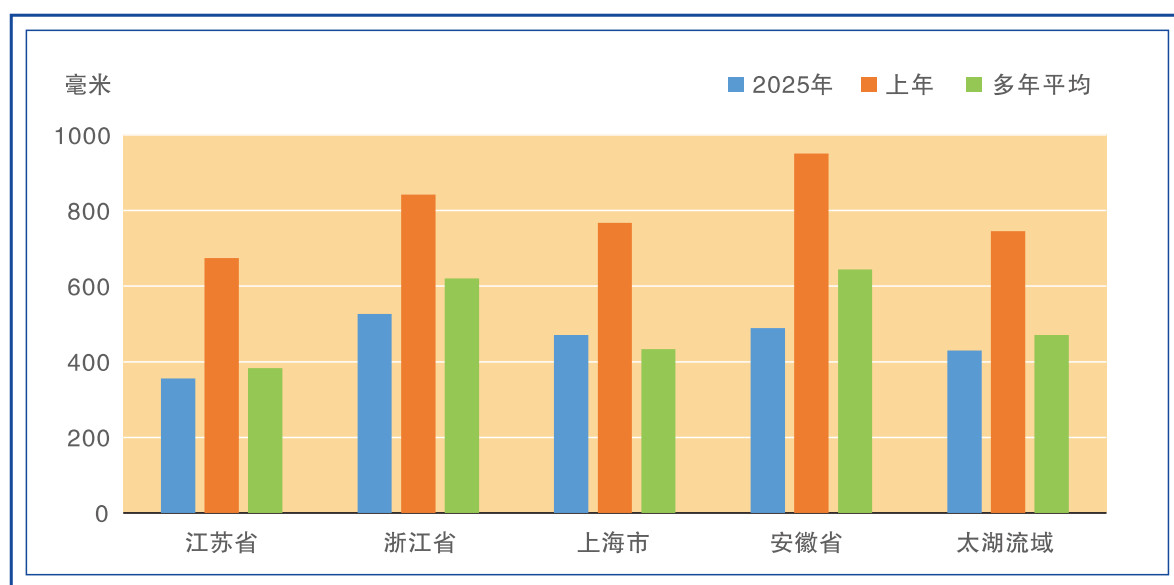
2011-2025年太湖流域年降水量变化图

①年降水量=各省(市)年降水总量之和/太湖流域面积。

②太湖流域汛期降水量多年平均值采用1991-2020年系列平均值。

（二）地表水资源量

2025年太湖流域地表水资源量159.3亿立方米，折合年径流深429毫米，比多年平均偏少8.8%。



2025年太湖流域年径流深与上年及多年平均比较

（三）地下水资源量

2025年太湖流域山丘区地下水资源量10.4亿立方米，平原区地下水资源量31.9亿立方米，扣除平原区与山丘区地下水重复计算量0.7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为41.6亿立方米。

（四）水资源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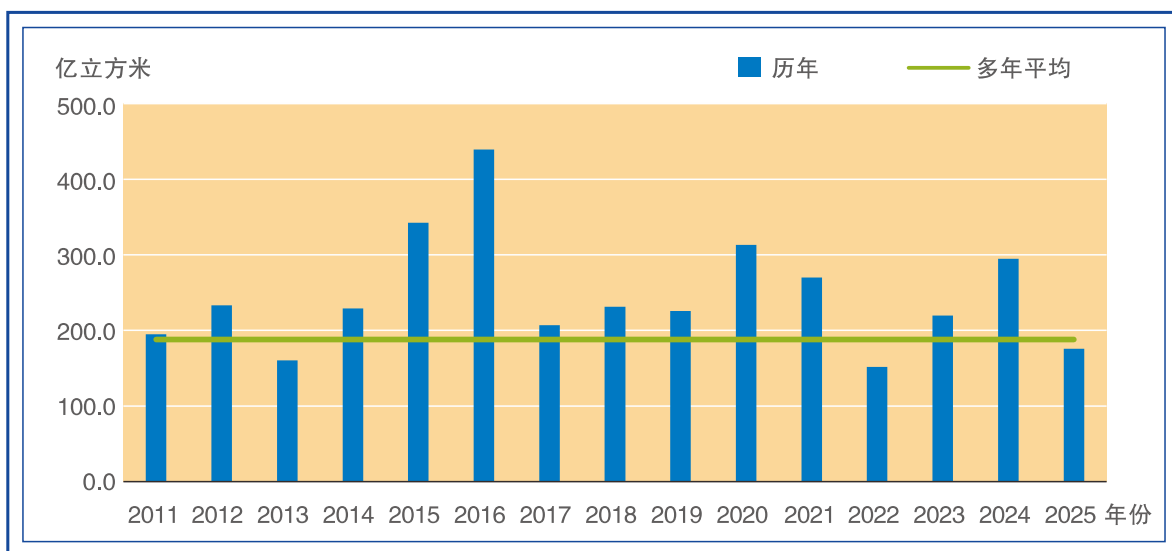
扣除地表水与地下水重复计算量25.3亿立方米，2025年太湖流域水资源总量175.6亿立方米，较多年平均偏少12.6亿立方米，产水系数0.42。



2025年太湖流域水资源总量

水量单位：亿立方米

分 区	年降水总量	地表水资源量	地下水资源量	重复计算量	水资源总量	产水系数
江苏省	200.0	68.6	15.3	8.5	75.4	0.38
浙江省	159.2	65.2	19.4	14.5	70.1	0.44
上海市	58.7	24.4	6.8	2.2	29.0	0.49
安徽省	2.5	1.1	0.12	0.1	1.1	0.43
太湖流域	420.4	159.3	41.6	25.3	175.6	0.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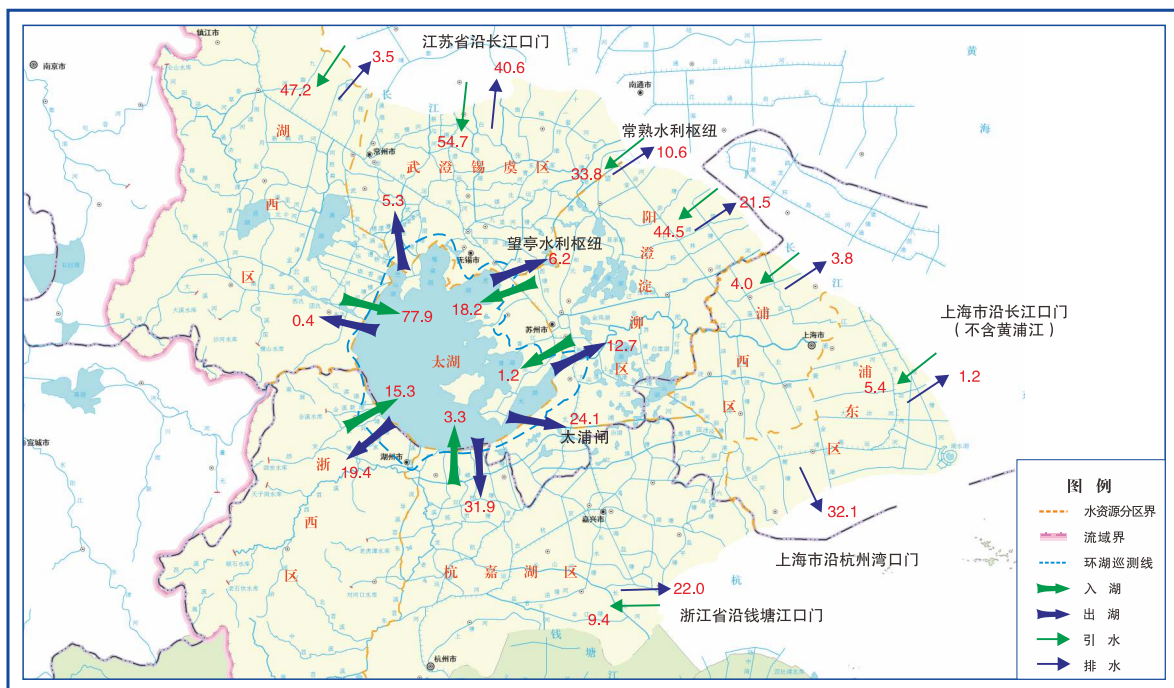


2011-2025年太湖流域水资源总量变化图

（五）沿江、环太湖水量交换

2025年沿长江口门（不含黄浦江）引水189.6亿立方米，比上年增加58.6亿立方米；排水81.2亿立方米，比上年减少42.5亿立方米。其中，江苏省引水180.2亿立方米，排水76.2亿立方米；上海市引水9.4亿立方米，排水5.0亿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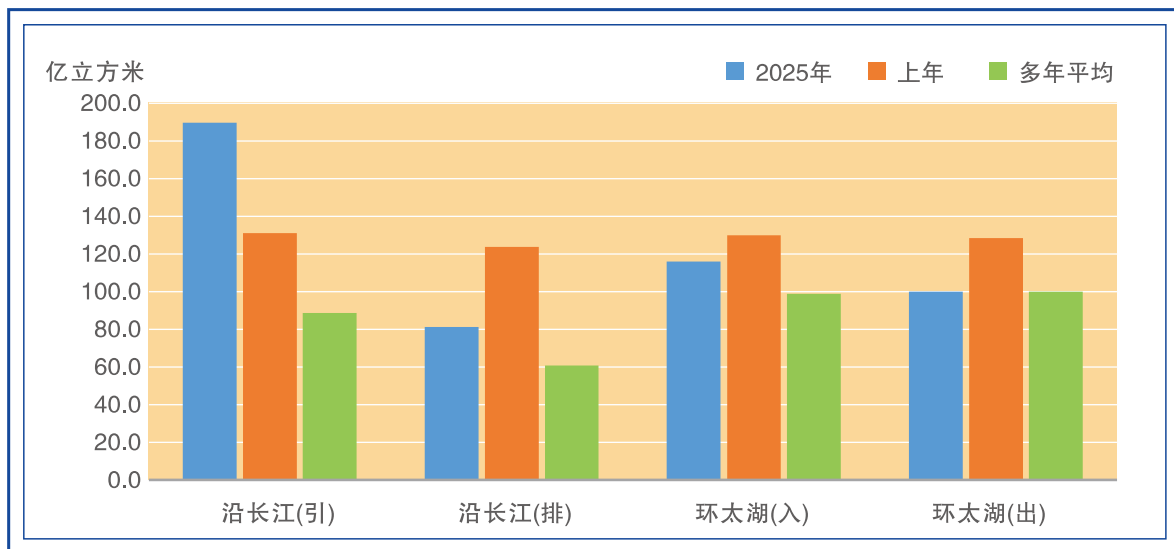
2025年太湖流域沿钱塘江口门引水9.4亿立方米，排水22.0亿立方米。其中，杭州市引水9.4亿立方米，排水3.2亿立方米，嘉兴市排水18.8亿立方米。上海市沿杭州湾口门排水32.1亿立方米。



2025年太湖流域重要区域水量交换情况

单位：亿立方米

环太湖河道入太湖水量115.9亿立方米（江苏省79.1亿立方米、浙江省18.6亿立方米，望虞河18.2亿立方米），出太湖水量100.0亿立方米（江苏省22.3亿立方米、浙江省47.4亿立方米，望虞河6.2亿立方米、太浦河24.1亿立方米）。

2025年沿江、环太湖水量交换与上年及多年平均^③比较

③沿长江口门引排水量和环太湖河道入太湖水量多年平均值分别采用1994—2025年、1986—2025年系列平均值。



二、蓄水动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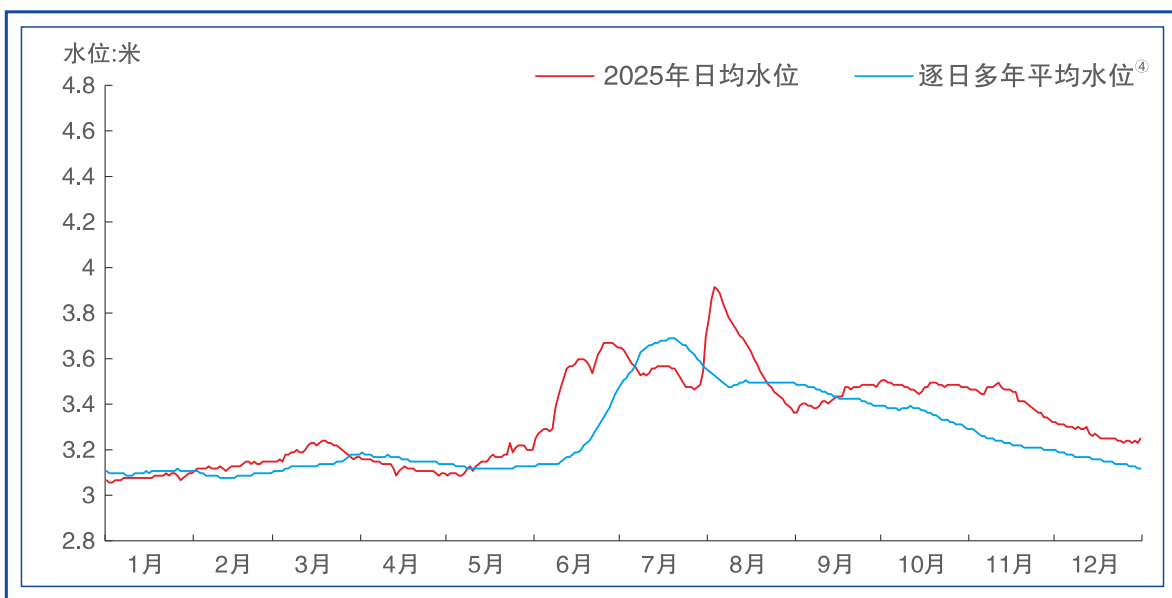
(一) 大中型水库蓄水动态

2025年太湖流域有大中型水库29座，主要集中在流域西部山区。其中，大型水库8座（江苏省3座、浙江省5座），中型水库21座（江苏省7座，浙江省13座，上海市1座）。2025年流域大中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4.5亿立方米，比年初减少1.2亿立方米。其中大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2.9亿立方米，比年初减少0.9亿立方米；中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1.6亿立方米，比年初减少0.3亿立方米。

按行政分区统计，江苏省大中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1.5亿立方米，比年初减少0.6亿立方米；浙江省大中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2.9亿立方米，比年初减少0.6亿立方米；上海市中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0.1亿立方米，比年初减少13万立方米。

(二) 太湖蓄水动态

太湖2025年初水位3.07米，年末3.24米，2025年末太湖蓄水总量54.7亿立方米，较年初蓄水量增加4.0亿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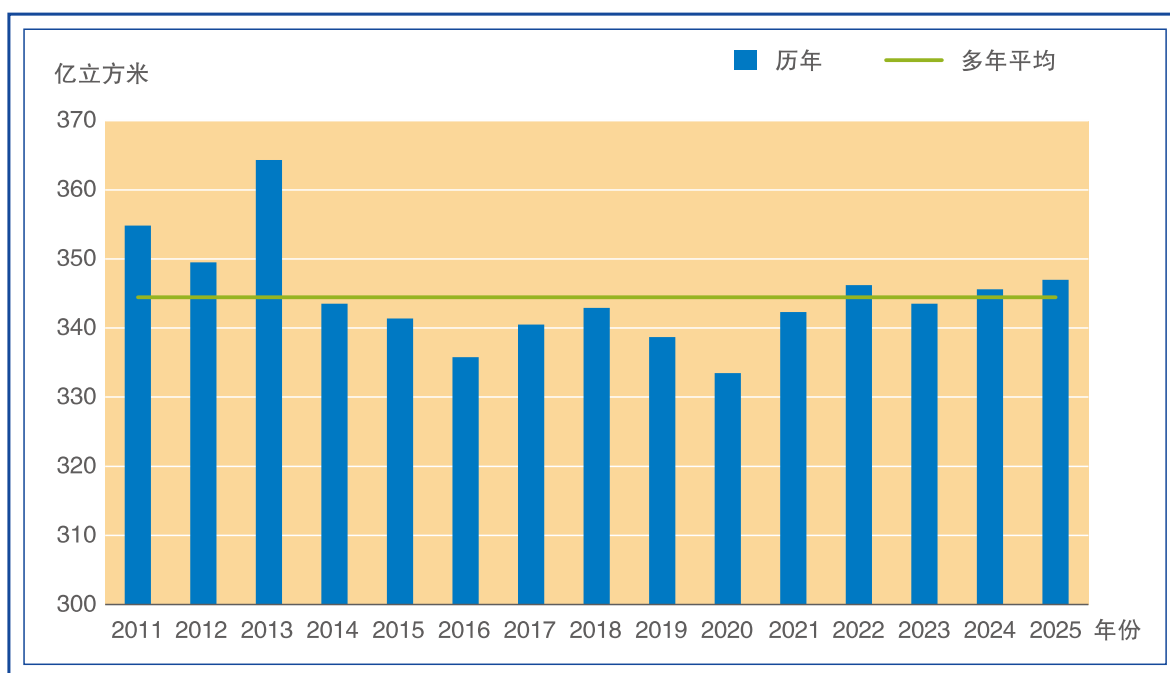
2025年太湖日均水位过程线

④太湖逐日多年平均水位采用1991-2020年系列平均值。

三、水资源开发利用

(一) 供水量

2025年太湖流域供水总量347.0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源供水量337.2亿立方米，地下水源供水量0.03亿立方米，非常规水源供水量9.8亿立方米（其中再生水、集蓄雨水利用量分别占98.9%、1.1%）。海水直接利用量139.3亿立方米。



2011-2025年太湖流域供水量变化图

2025年太湖流域本地水源供水130.7亿立方米^⑤，其中，太湖供水14.9亿立方米、太浦河供水1.2亿立方米^⑥、望虞河供水0.1亿立方米、新孟河供水0.4亿立方米^⑦。长江水源供水207.0亿立方米，其中，江苏省130.2亿立方米（包括一般工业2.3亿立方米、火电企业109.9亿立方米、公共供水企业18.0亿立方米），上海市76.8亿立方米（包括一般工业0.8亿立方米、火电企业54.0亿立方米、公共供水企业22.0亿立方米）。钱塘江水源供水9.3亿立方米（全部为公共供水企业供水）。

2025年一体化示范区供水总量为12.7亿立方米，以地表水源供水为主。

⑤其中金泽水源供水7.3亿立方米。

⑥系苏州市的吴江和嘉兴市的嘉善、平湖供水量。

⑦新孟河供水不含洮湖和涌湖。



(二) 用水量

2025年太湖流域用水总量347.0亿立方米。其中，居民生活用水占11.0%，生产用水占86.2%，生态环境补水占2.8%。

2025年太湖流域第一产业用水63.4亿立方米，其中，耕地灌溉用水48.8亿立方米、林牧渔畜用水14.6亿立方米；第二产业用水212.5亿立方米，其中工业用水211.1亿立方米[含火（核）电用水176.6亿立方米]、建筑业用水1.4亿立方米；第三产业用水23.1亿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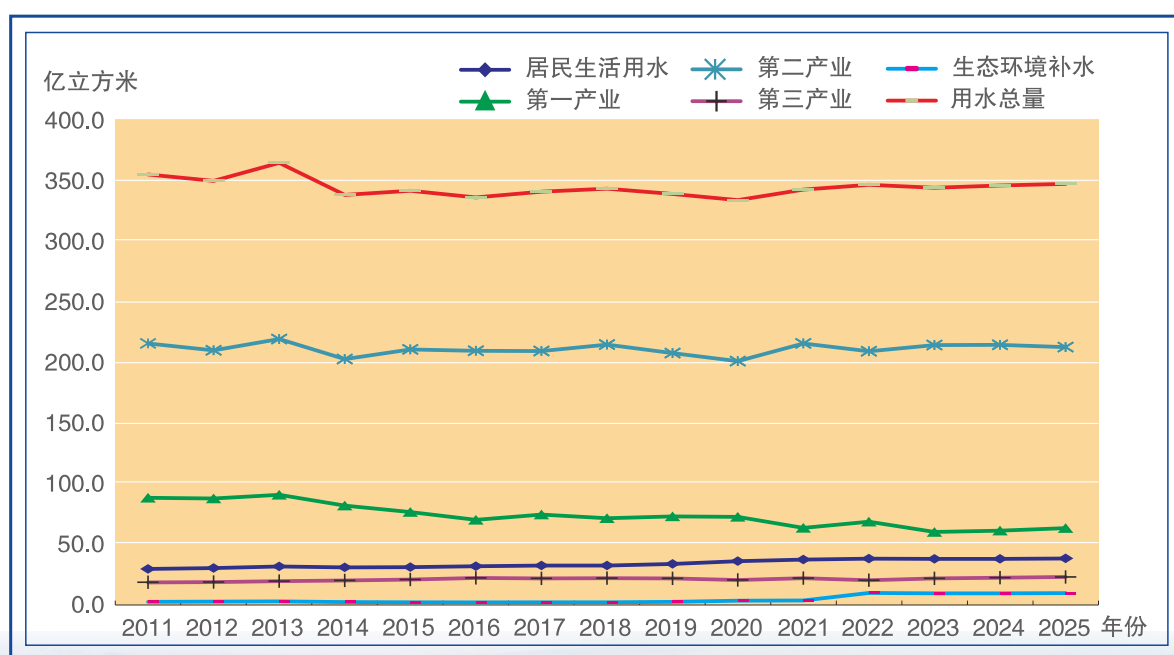
按考核口径，2025年太湖流域用水总量为235.8亿立方米。

2025年太湖流域用水量

单位：亿立方米

分 区	居民生活用水		生产用水					生态 环境 补水	用水总量	
	城镇	农村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 产业		用水 口径	考核 口径
			小计	其中耕地 灌溉用水	小计	其中工业用水				
江苏省	13.1	2.5	35.5	26.1	135.0	134.5	8.0	7.0	201.1	128.2
浙江省	7.5	1.7	18.3	14.8	9.8	9.1	5.8	1.7	44.8	44.4
上海市	12.9	0.6	9.4	7.7	67.7	67.5	9.3	1.0	100.9	63.0
安徽省	0.01	0.01	0.19	0.17	0.03	0.03	0.00	0.00	0.24	0.24
太湖流域	33.5	4.8	63.4	48.8	212.5	211.1	23.1	9.7	347.0	235.8
	38.3		299.0							

根据2011年以来的《太湖流域及东南诸河水资源公报》，太湖流域2025年总人口较2011年增加17%，地区生产总值持续增长，但由于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和用水效率不断提升，流域用水总量总体呈下降趋势，年际间略有波动。其中，居民生活用水、生态环境补水和第三产业用水呈缓慢增长态势；第一产业用水受降水、实际灌溉面积以及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呈缓慢减少趋势；第二产业用水总体小幅波动。



2011-2025年太湖流域用水量变化图





2025年一体化示范区用水总量12.7亿立方米（青浦区3.3亿立方米、吴江区6.9亿立方米、嘉善县2.5亿立方米），其中居民生活用水占15.7%，生产用水占78.0%，生态环境补水占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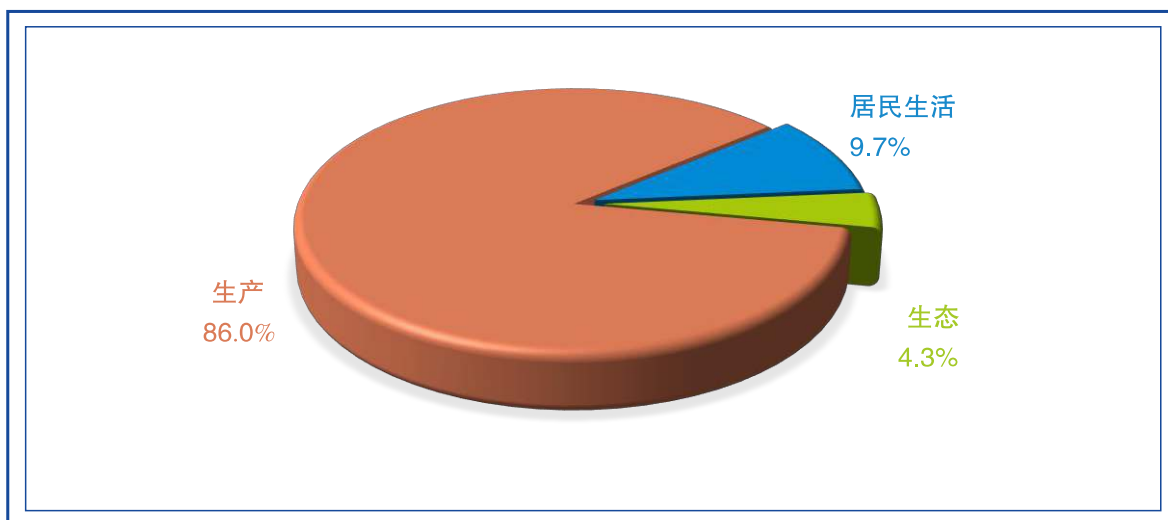
2025年一体化示范区用水量

单位：亿立方米

分 区	居民生活用水	生产用水			生态环境补水	用水总量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青浦区	0.7	1.6	0.3	0.5	0.2	3.3
吴江区	0.9	2.2	2.8	0.5	0.5	6.9
嘉善县	0.4	1.4	0.5	0.1	0.1	2.5
一体化示范区	2.0	5.2	3.6	1.1	0.8	12.7

（三）用水消耗量

2025年太湖流域用水消耗总量80.2亿立方米，平均耗水率23.1%。其中，居民生活耗水量7.8亿立方米，生产耗水量69.0亿立方米，生态耗水量3.4亿立方米。



2025年太湖流域耗水组成图

四、用水指标

2025年太湖流域人均综合用水量504立方米（按考核口径为342立方米）；万元国内生产总值（当年价）用水量24立方米（按考核口径为17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当年价）用水量48立方米（按考核口径为24立方米）；人均居民生活用水量152升/日；耕地灌溉亩均用水量472立方米。

2025年太湖流域主要用水指标

分 区	人均综合用水量 （立方米）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 用水量（立方米）		万元工业增加值 用水量（立方米）		人均居民 生活用水量 （升/日）	耕地灌溉 亩均用水量 （立方米）
	用水 口径	考核 口径	用水 口径	考核 口径	用水 口径	考核 口径		
江苏省	707	451	33	21	53	27	150	500
浙江省	276	274	17		12		155	437
上海市	417	260	18	11	62	27	153	461
安徽省	784		128		58		165	287
太湖流域	504	342	24	17	48	24	152	472



浙江枫树岭水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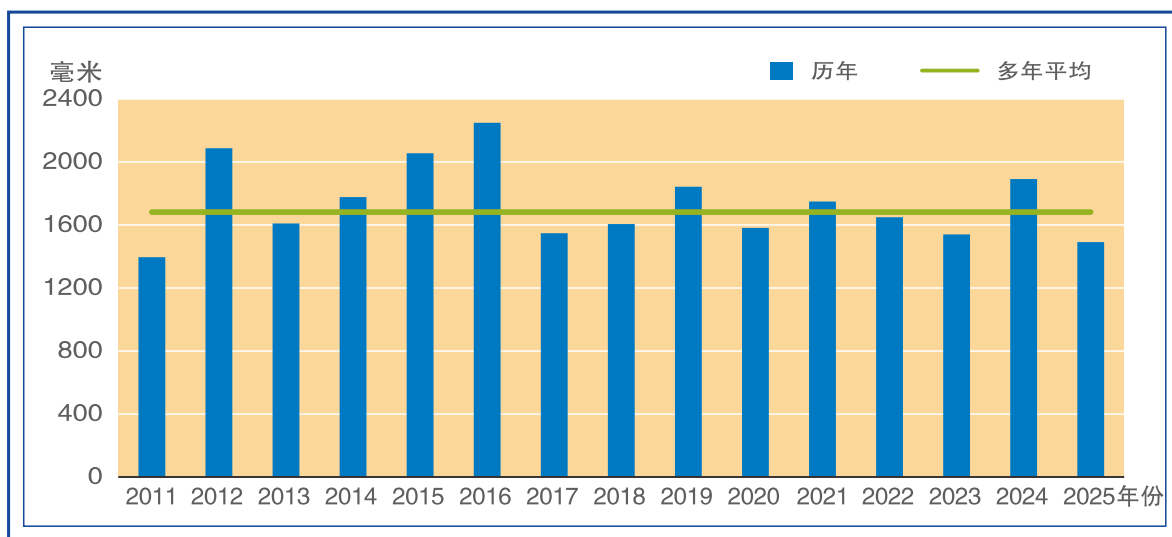
一、水资源量

(一) 降水量

2025年东南诸河区年降水量1492毫米^⑧，折合降水总量3120.5亿立方米，比多年平均偏少11.3%，年降水频率约80%。

2025年东南诸河区降水量与上年及多年平均比较

分 区		降水量 (毫米)	降水总量 (亿立方米)	多年平均降水总量 (亿立方米)	较上年减少 (%)	较多年平均减少 (%)
水资源分区	钱塘江	1487	730.6	803.3	23.4	9.1
	浙东诸河	1478	197.0	201.1	15.9	2.0
	浙南诸河	1752	590.8	591.7	9.7	0.2
	闽东诸河	1655	267.1	285.1	14.0	6.3
	闽江	1347	822.3	1065.7	27.3	22.8
	闽南诸河	1434	512.7	569.7	23.3	10.0
行政分区	安徽省	1629	104.9	115.2	29.8	8.9
	浙江省	1578	1449.9	1523.2	16.8	4.8
	福建省	1413	1564.2	1876.5	24.0	16.6
	江西省	1567	1.5	1.7	24.4	12.9
东南诸河区		1492	3120.5	3516.6	21.1	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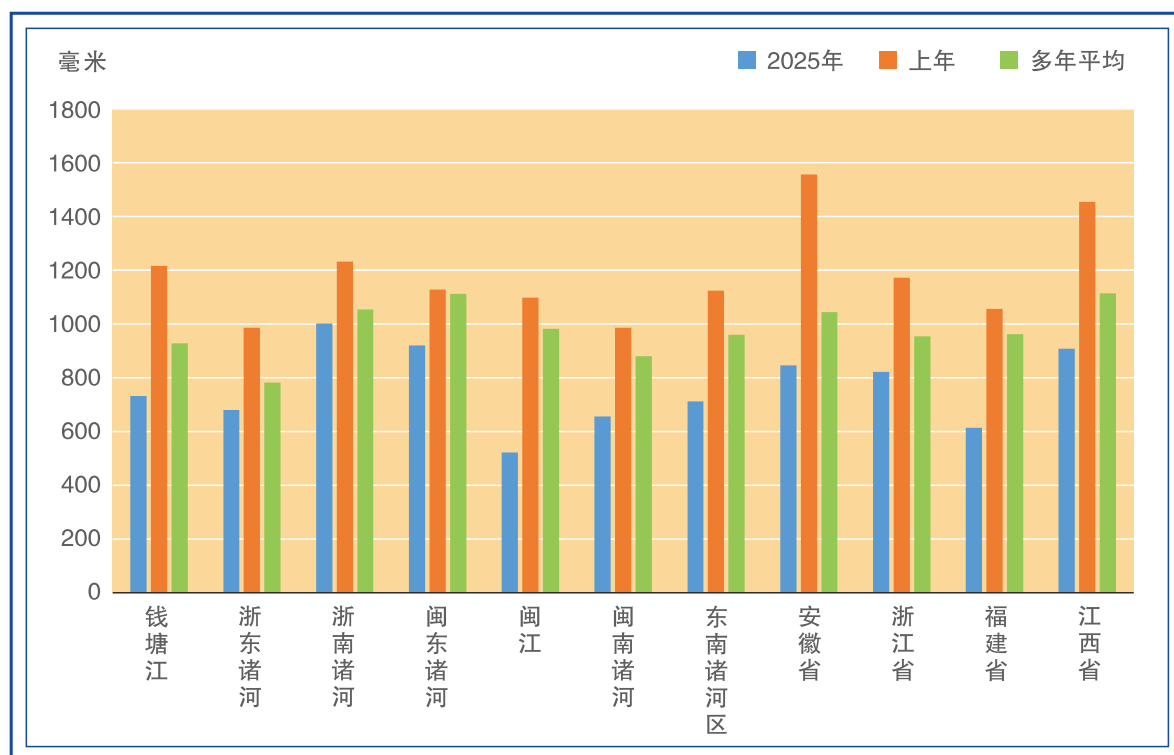


2011-2025年东南诸河区年降水量变化图

⑧年降水量=各省年降水总量之和/东南诸河区面积。

（二）地表水资源量

2025年东南诸河区地表水资源量1489.6亿立方米，折合年径流深712.4毫米，比多年平均偏少25.8%。



2025年东南诸河区年径流深与上年及多年平均比较

（三）地下水资源量

2025年东南诸河区山丘区地下水资源量363.9亿立方米，平原区地下水资源量29.0亿立方米，扣除平原区与山丘区地下水重复计算量1.4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为391.5亿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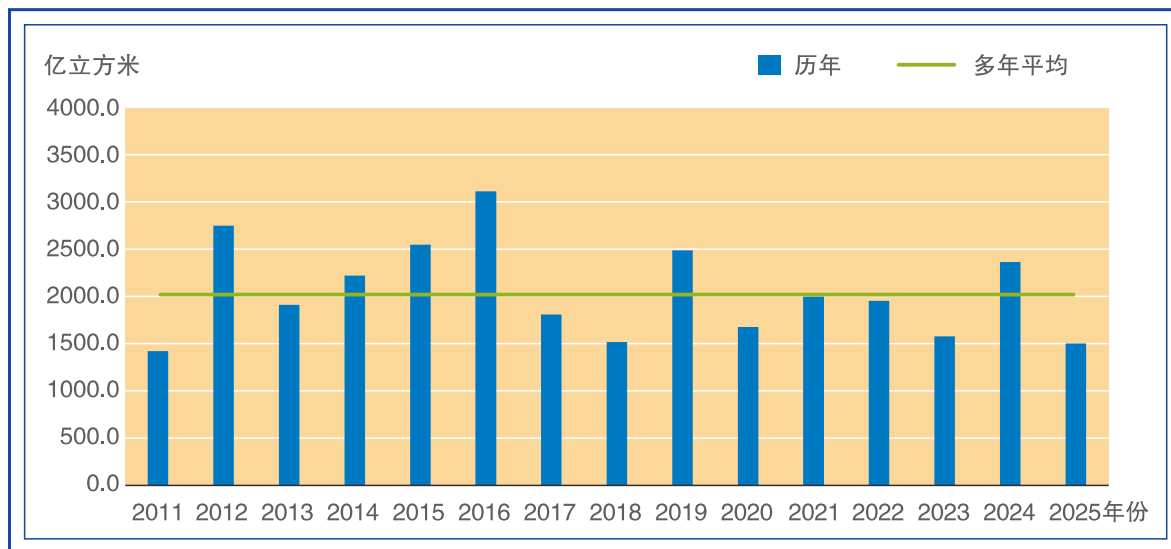
(四) 水资源总量

扣除地表水与地下水重复计算量378.9亿立方米，2025年东南诸河区水资源总量1502.2亿立方米，比多年平均偏少517.2亿立方米，产水系数0.48。

2025年东南诸河区水资源总量

水量单位：亿立方米

分 区		年降水总量	地表水资源量	地下水资源量	重复计算量	水资源总量	产水系数
水资源分区	钱塘江	730.6	359.8	84.3	82.1	362.0	0.50
	浙东诸河	197.0	90.7	26.8	21.6	95.9	0.49
	浙南诸河	590.8	337.8	73.5	70.1	341.2	0.58
	闽东诸河	267.1	148.5	38.3	38.3	148.5	0.56
	闽江	822.3	318.6	100.1	99.6	319.1	0.39
	闽南诸河	512.7	234.2	68.5	67.2	235.5	0.46
行政分区	安徽省	104.9	54.5	9.3	9.3	54.5	0.52
	浙江省	1449.9	754.9	181.2	170.4	765.7	0.53
	福建省	1564.2	679.3	200.7	198.9	681.1	0.44
	江西省	1.5	0.9	0.3	0.3	0.9	0.60
东南诸河区		3120.5	1489.6	391.5	378.9	1502.2	0.48



2011-2025年东南诸河区水资源总量变化图

二、蓄水动态

东南诸河区现有大中型水库389座，比2024年减少1座^⑨。其中，大型水库54座（安徽省1座、浙江省31座、福建省22座）、中型水库335座（安徽省2座、浙江省152座、福建省181座）。2025年东南诸河区大中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303.4亿立方米，比年初减少35.5亿立方米。其中，大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262.3亿立方米，比年初减少30.3亿立方米；中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41.1亿立方米，比年初减少5.2亿立方米。

按行政区统计，安徽省大中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0.7亿立方米，比年初减少0.1亿立方米；浙江省大中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221.8亿立方米，比年初减少23.6亿立方米；福建省大中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80.9亿立方米，比年初减少11.8亿立方米。



安徽月潭水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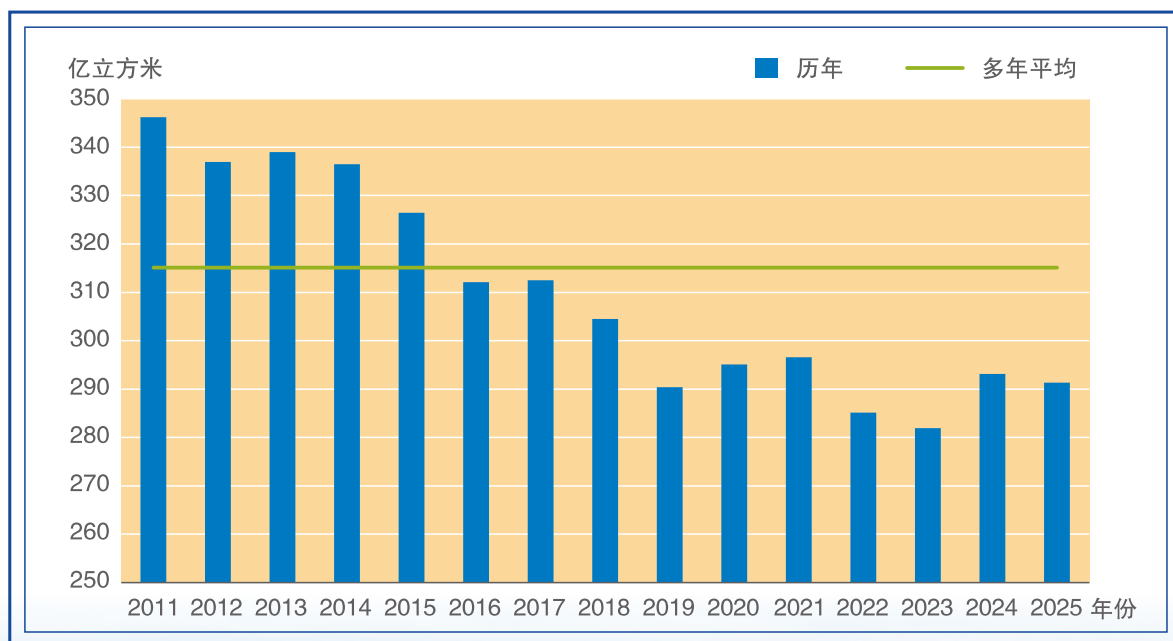
⑨系浙江省新增1座大型水库和1座中型水库，福建省减少3座中型水库。



三、水资源开发利用

(一) 供水量

2025年东南诸河区供水总量291.3亿立方米，比上年减少1.8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源供水量280.7亿立方米，地下水源供水量2.1亿立方米，非常规水源供水量8.5亿立方米（其中再生水、集蓄雨水、海水淡化利用量分别占74.2%、3.8%、22.0%）。海水直接利用量600.1亿立方米。



2011 - 2025年东南诸河区供水量变化图

(二) 用水量

2025年东南诸河区用水总量291.3亿立方米。其中，居民生活用水占17.2%；生产用水占76.8%；生态环境补水占6.0%。

2025年东南诸河区第一产业用水140.9亿立方米，其中，耕地灌溉用水107.3亿立方米、林牧渔畜用水33.6亿立方米；第二产业用水61.4亿立方米，其中，工业用水58.3亿立方米[含火（核）电用水15.7亿立方米]，建筑业用水3.1亿立方米；第三产业用水21.3亿立方米。

按考核口径，2025年东南诸河区用水总量为270.9亿立方米。

2025年东南诸河区用水量 单位：亿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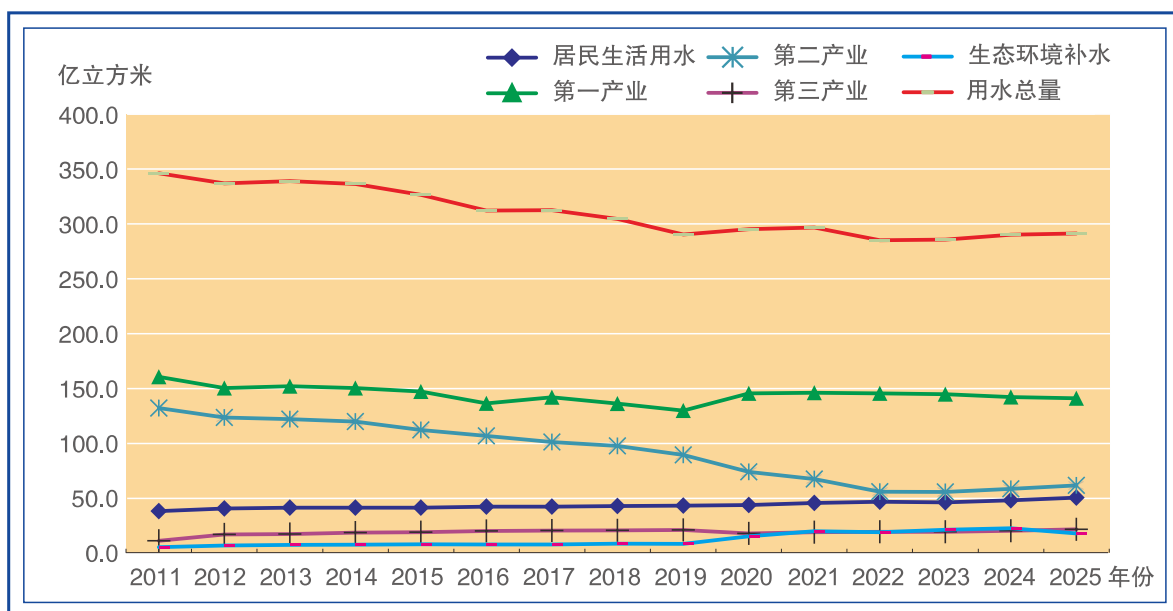
分 区		居民生活用水		生产用水					生态 环境 补水	用水总量	
		城镇	农村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 产业		用水 口径	考核 口径
				小计	其中耕地 灌溉用水	小计	其中工 业用水				
水资源 分区	钱塘江	8.6	3.0	31.1	25.1	15.4	14.3	6.0	2.5	66.6	66.5
	浙东诸河	5.4	1.3	9.3	8.2	10.2	9.9	3.1	1.4	30.7	30.3
	浙南诸河	7.1	2.5	16.6	15.1	6.0	5.3	2.8	2.3	37.3	37.0
	闽东诸河	1.7	0.7	12.5	9.5	2.2	2.2	0.9	1.0	19.0	18.4
	闽江	5.0	1.4	38.1	31.6	14.9	14.6	2.9	0.8	63.1	52.1
	闽南诸河	9.6	3.9	33.3	17.8	12.7	12.0	5.6	9.5	74.6	66.6
行政 分区	安徽省	0.4	0.2	2.1	1.5	0.5	0.4	0.3	0.1	3.6	3.6
	浙江省	20.8	6.7	55.4	47.5	31.2	29.1	11.6	6.1	131.8	131.1
	福建省	16.2	5.9	83.3	58.2	29.7	28.8	9.4	11.3	155.8	136.1
	江西省	0.00 ^⑩	0.01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0.09	0.09
东南诸河区		37.4	12.8	140.9	107.3	61.4	58.3	21.3	17.5	291.3	270.9
		50.2		223.6							

⑩ 实际用水量1.0万立方米。



东南诸河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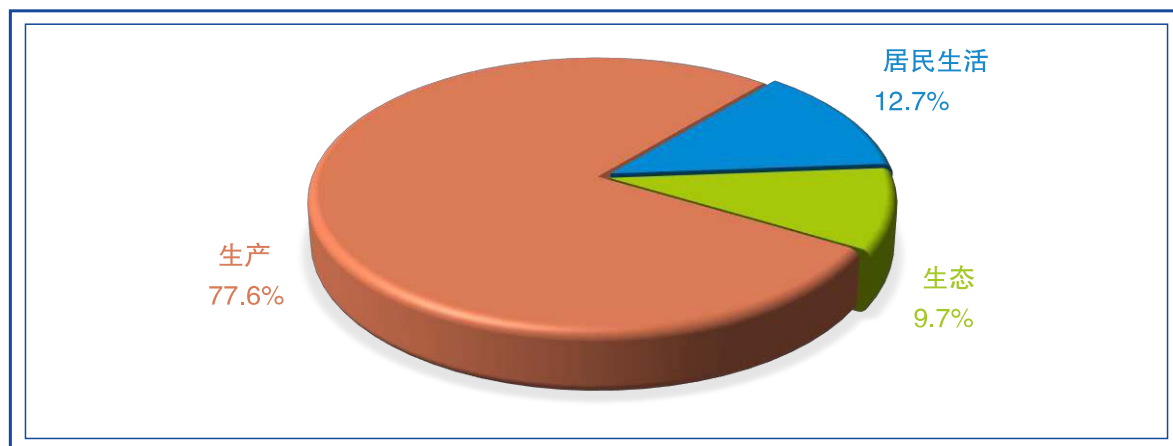
根据2011年以来的《太湖流域及东南诸河水资源公报》统计，东南诸河区2025年总人口较2011年增加16%，地区生产总值持续增长，但由于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和用水效率不断提升，用水总量总体呈持续下降趋势。其中，居民生活用水、第三产业用水及生态环境补水呈缓慢增长态势；第二产业用水呈缓慢下降趋势。



2011-2025年东南诸河区用水量变化图

(三) 用水消耗量

2025年东南诸河区用水消耗总量151.8亿立方米，平均耗水率52.1%。其中，居民生活耗水量19.3亿立方米，生产耗水量117.8亿立方米，生态耗水量14.7亿立方米。



2025年东南诸河区耗水组成图

四、用水指标

2025年东南诸河区人均综合用水量315立方米（按考核口径为293立方米）；万元国内生产总值（当年价）用水量23立方米（按考核口径为21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当年价）用水量13立方米（按考核口径为11立方米）；人均居民生活用水量149升/日；耕地灌溉亩均用水量445立方米。

2025年东南诸河区主要用水指标

分 区	人均综合用水量 （立方米）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 用水量（立方米）		万元工业增加值 用水量（立方米）		人均居民 生活用水量 （升/日）	耕地灌溉 亩均用水量 （立方米）
	用水 口径	考核 口径	用水 口径	考核 口径	用水 口径	考核 口径		
安徽省	319		36		15		144	307
浙江省	259	258	19		12		148	367
福建省	386	337	27	23	15	9	150	545
江西省	472		351		\	\	86	588
东南诸河区	315	293	23	21	13	11	149	445



东茗溪西险大塘



重要水事

一、科学实施多目标统筹调度，全力保障流域水安全

太湖局依托太湖防总和太湖流域调度协调组平台，全面落实“四预”措施，强化流域水工程联合调度，成功应对太湖1次编号洪水及8次台风强降雨袭击，太湖流域及东南诸河再次实现防汛“四不”目标。面对太湖流域超长干旱期、最长高温期，太湖局组织实施2次望虞河引江济太调水，全年引江济太引长江水量、入太湖水量及引水时长均创历史新高，望亭水利枢纽入太湖18.2亿立方米，太浦闸（泵）向下游供水13.58亿立方米，有效减缓枯水期太湖水位下降速度，太湖和太浦河水源地水质持续稳定、优良，太湖连续18年实现“确保饮用水安全、确保不发生大面积水质黑臭”目标。

二、深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落地，激活水资源管理新效能

太湖局与流域片各省市认真贯彻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组织完成流域片可用水量确定工作，实现成果首个报部、首批通过审查；落实差别化管控政策，会同地方自然资源部门划定流域片水资源严重短缺和超载地区，成果首个报部。太湖局组织完成上海市2025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实地检查，流域片省（市）30个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质量和取水许可审批情况线上抽查，积极协调推动一体化示范区推广“水信托”模式用水权改革。流域片用水权交易市场逐步发育，2025年累计完成用水权交易343单，成交水量6340万方，成交金额328万元。

三、深化流域水资源统一调度，构建跨省协同治水新格局

太湖局针对环太湖235座口门跨省协同调度的难题，在厘清相关法律法规、规划和管理要求、省市诉求的基础上，协调地方出台《关于做好环太湖设控口门水资源调度管理工作的通知》并持续跟进落实，推动环太湖设控口门调度由各取所需、粗放管理向流域统筹、精细管理转变。强化太湖、新安江、交溪、建溪四个跨省江河流域水资源调度事前、事中、事后过程监管，2025年度河道外水量分配指标、各控制断面最小下泄流量水量管控指标完成情况均为达标。针对太湖流域优质水供需矛盾突出的实际，开展太湖水系供需形势分析和对策研究，率先完成水利部确定的流域试点任务。

四、织密跨省河湖生态流量保障网，筑牢水生态安全新屏障

太湖局会同流域片各省市积极构建上下游贯通一体的流域片生态流量保障体系，首次组织完成流域片252条跨省河湖及其上89个已建工程生态流量全覆盖排查，完成太湖、钱塘江、建溪、闽东诸河4个跨省江河流域生态流量保障实施方案编制，做到应查尽查、应定尽定。按照“管到每一条河流、每一座水库”要求，指导地方开展省内河湖及其上已建工程生态流量确定状况排查及名录确定。强化新安江、交溪、建溪等六个跨省重点河湖生态流量“日监测、月评估、年考核、及时处突”机制，多次化解省界断面生态流量破坏风险，全年各考核断面在来水偏枯情况下实现生态流量100%达标，为流域水生态安全提供坚实保障。

五、完善取用水监管机制，夯实水资源精细化管理根基

太湖局积极服务流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依法办理各类取水许可20项，组织完成流域片取水口监测计量设施建设年度计划、777个一级取水口名录、11个监测能力提升重点项目实施方案审核、2000余条全国取用水平台推送问题排查。首次率先完成直管取水户取用水领域信用评价；指导服务直管取水户安徽月潭水库、福建仙游抽蓄等5个已建水利水电工程实现生态流量在线监测并接入太湖局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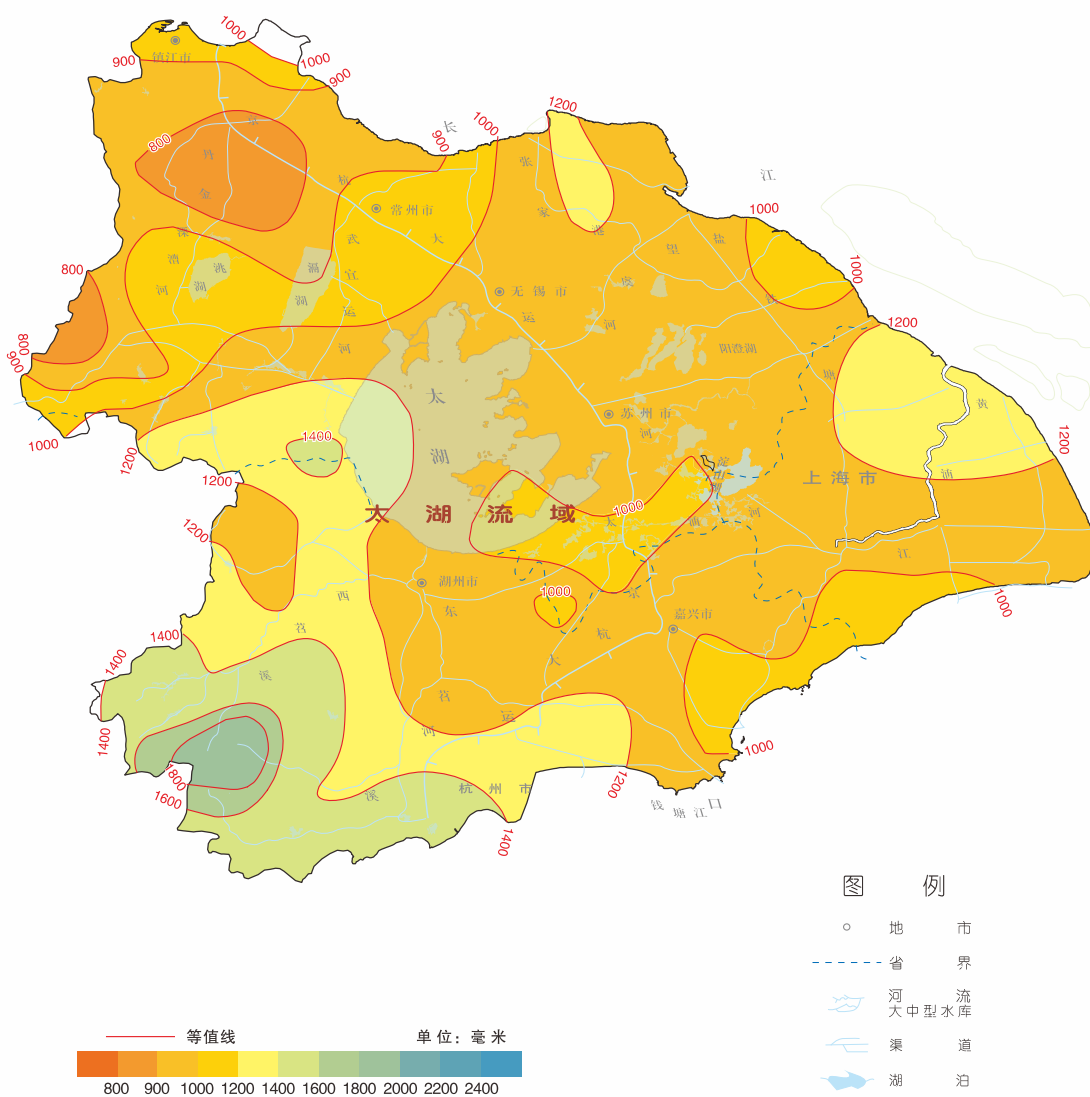
重要水事

六、深化跨界水体共保联治，持续改善流域水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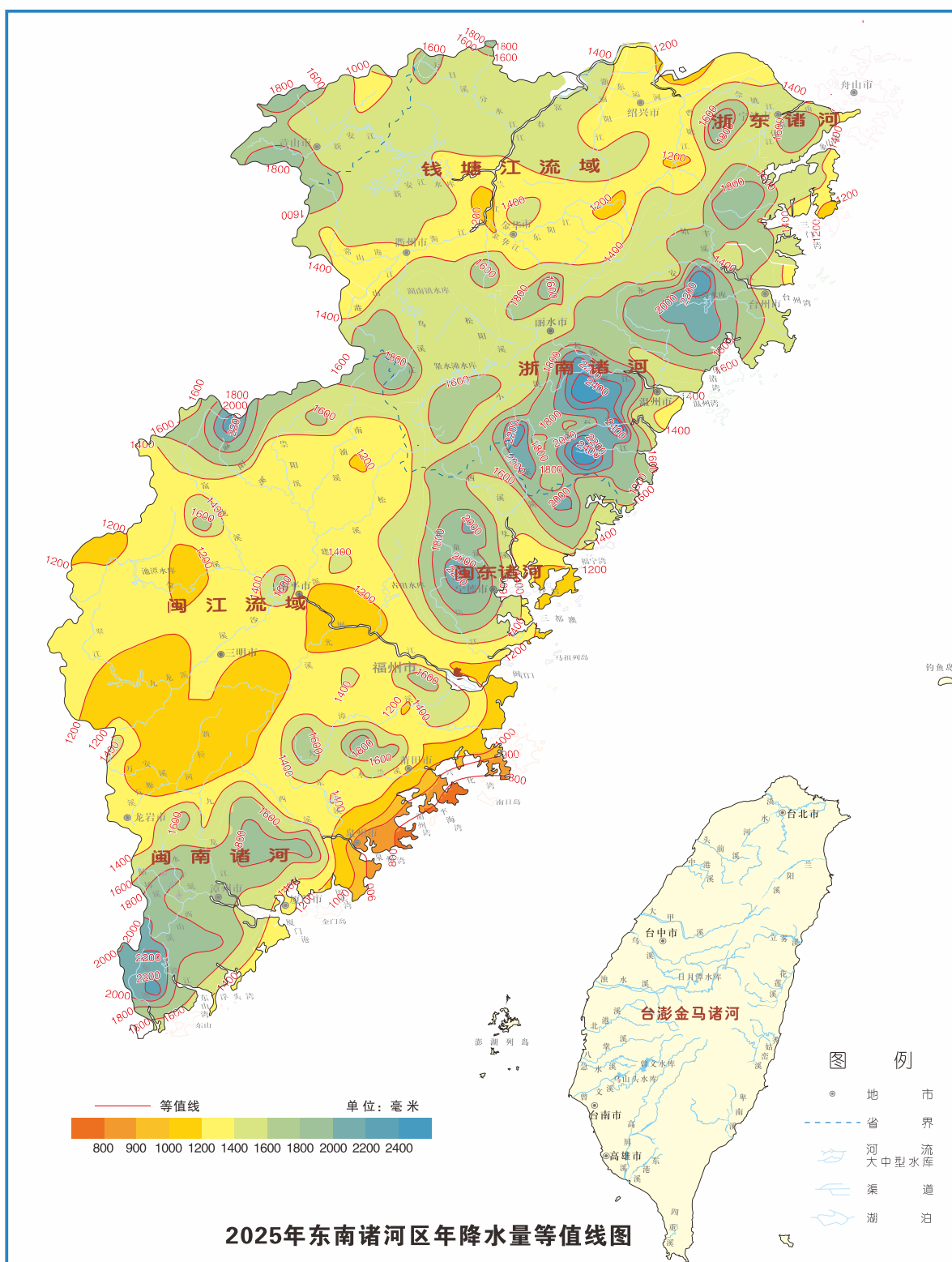
太湖局连续17年开展太湖健康评价，连续4年向苏浙两省河长办通报主要入太湖河道污染物浓度和总量，推动地方深入实施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充分发挥太浦河水资源保护省际协作机制作用，组织开展水量水质和新污染物监测，推进跨区域跨行业信息共享，全年发布预报提示16次，有效保障太浦河水源地供水安全。会同地方创新开展一体化示范区跨界河湖健康评价，联合印发一体化示范区跨界河湖健康评价技术指南，完成太浦河、淀山湖、元荡等一体化示范区13个跨界河湖健康评价。深化太湖流域省际边界地区水葫芦联防联控，连续8年高水平做好进博会期间“清剿水葫芦，美化水环境”专项工作，保障世界赛艇锦标赛首次在上海成功举办。

七、强化指导服务赋能，推进节水改革创新提档升级

太湖局深入贯彻落实节水优先方针，不断健全流域片节水制度政策，编制首个流域片节水中长期总体布局 and 战略安排研究报告。搭建流域片水预算管理交流平台，指导流域片52%的区域纳入全国或省级试点范围，实现省、市、县三级全覆盖。聚焦省（市）用水定额差异性和新兴产业定额引领性，牵头编制一体化示范区用水定额团体标准，被一体化示范区执委会推广应用。创新节水诊断服务，首次完成流域片火电、纺织、造纸、钢铁等高耗水行业8家重点监控用水单位公益性节水诊断，助力企业深化节水改造。协调指导第二届长三角节水技术创新与产业融合发展会议召开，联合省（市）水行政主管部门共同发布《长三角水效提升行动宣言》《长三角节约用水报告》，遴选十项长三角区域节水创新实践优秀案例，推广先进节水经验。



2025年太湖流域年降水量等值线图



注：本图未包括台湾省数据

欢迎访问
太湖网



水利部太湖流域管理局
TAIHU BASIN AUTHORITY OF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地址：上海市纪念路480号

邮编：200434

电话：021-65425171

网址：www.tba.gov.cn